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第 18 屆第 13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民國 113 年 06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會議地點	敏盛智醫城會議室（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 107 號 19 樓）
會議主持人	蔣董事長初泰
出席人員	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第 18 屆第 13 次董事會議，應出席董事 9 位，出席董事 9 位、監察人 1 位，符合法定人數，會議開始。

貳、校務報告：略。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112 年度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不予核發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有關 112 年度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之核發，依據本校「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發給辦法」第 5 條第 9 款規定：「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月數基準，視招生及學校財務狀況，經學校審慎評估後送請董事會核定，以一個月為原則並得酌予增減。」，前經 113 年 1 月 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審議，會議決議「...『緩議』處理，待 112 學年度結束前，再依學校財務狀況重新提案討論。」。
- 二、惟依上開發給辦法第 8 條規定：「年終工作獎金發給以次年度農曆春節前十日一次發給為原則。」；另依同法第 12 條規定：「本校校長年終工作獎金之發給標準由董事會核定。」，為符規定之權責及時效，人事室於 113 年 1 月 19 日擬簽陳報董事會，奉示本案提送 113 年 6 月董事會議審議。
- 三、本案於 113 年 5 月 28 日提請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再議，基於 112 學年度學校整體財務狀況及年度預算書未編列年終工作獎金之預算，若發給全校同仁一個月年終工作獎金，約需經費新台幣 1,630 餘萬元，並另需提請董事會同意追加預算，建擬不核發 112 年度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會議決議照案通過。
- 四、以上，敬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本校 113 學年度預算案(含附設基隆市幼兒園)，提請審議。

說明：

- 一、113 學年度預算：
 - (一) 財務收支預算表。
 - (二) 收入預算明細表。
 - (三) 支出預算明細表。

- 二、 本案業經 113 年 5 月 25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及 113 年 6 月 19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增列年終獎金預算 1,500 萬，修正後通過。
- 三、 預算報表附本校 111 學年度至 115 學年度最近 5 年現金概況表及附設基隆市私立德育幼兒園 113 學年度預計收支餘絀表。

蔣董事長初泰：近 3 年來，全國確定停招停辦退場的大專校院，已累計 12 間。學校正面臨艱難時刻，感謝大家仍願意在崗位上克盡己職，本人衷心感謝。113 學年度，我們樂觀以對，但仍請維持節約開支、保守行事。

請持續揭露財務資訊現況，傳達全校教職員工，建請校長主動辦理組織瘦身計畫（如系所停招、單位整併、修正二級主管加給、檢討超支鐘點、併班授課等），研議執行各式節流方案。並每個月提報董事會、監察人預算執行情形、財務報表，嚴格控管支出，擲節開支。各單位若有預算流用需求，務請詳實說明，簽請校長審議，並送交董事會備查後執行。

蔡玉芳董事：感謝學校為增加學生數，積極辦理外籍生來台就學事宜。惟，查看近年財報，列計外籍生減免（學校自付助學金支出）支出金額大幅增加。請學校依財務現況，合理管治相關業務，穩定平衡學校財務支出。

陳文鍾董事：學校現已展開系所停招、單位整併等組織瘦身計畫，但依支出預算明細資料所示，扣除校務會議決議增列的年終獎金 1,500 萬，仍較 112 學年度高出 1,000 多萬元。原因為何？

吳會計主任秀湄：有關人事費增加 1,000 多萬元部分，除自 113 年 01 月 01 日起軍公教員工待遇調整 4%、勞工基本工資調升外。並將新南向專案計畫補助人事費部分，一併納入行政人員薪資冊作為支出費用所致。

決議：出席董事 9 位全數同意修正後通過，113 學年度預算行政、學術單位共計刪減 2,007 萬 ~~1,000~~ 元。
6,000 鄭俊炫

提案三：擬銷毀至 101 學年度之各項會計憑證，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教育部「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五十一條規定：「各種憑證，應自決算報學校主管機關備查之日起至少保存五年。各種會計簿籍及會計報告，應至少保存十年。會計憑證、簿籍及會計報告屆滿保存年限，應經董事會同意後，始得銷毀。」。
- 二、 截至 101 學年度之各項憑證已依規定保存屆滿五年，茲因會計室倉庫之空間有限，擬提請董事會同意銷毀 101 學年度以前之各項憑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本校「組織規程」第6條、第10條、第14條及組織圖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民國113年6月19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二、 檢附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修正理由請參見附件之「說明」欄。

蔡玉芳董事：如修正說明所述，為求核發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僑外生單招入學許可等業務，擴編為「國際事務處」。但請考量本校校務、財務實際情形，仍請維持行政人力精簡，權衡現況配置一級、二級主管兼併管理該單位各組、部、中心編制，有效執行業務。

蔣董事長初泰：經查本校112學年度學生數較十年前，已減少約2,000餘人，差距甚大。以現職人力不變動、不增加額外成本、符合現況需求的考量下，決議整併教務處、進修部。由教務長管理日間部與進修部日常業務、研擬業務分配、法規整併等工作。期透過重整教學事務工作，使致發揮合併效率和效能。

決議：

- 一、 出席董事9位全數同意修正後通過。
- 二、 刪除第十條「六、進修部：置主任一人，主持進修相關業務。下設註冊、課務、學生事務三組，各組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其設置辦法另訂，經校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 三、 修正第十條「一、教務處：置教務長一人，綜理日間部與進修部日常業務。下設註冊、課務、教學服務、招生四組，各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
- 四、 餘項目編號依序變更，原提案修正相關條文併同修正。

肆、 臨時動議：無。

伍、 散會。

紀 錄	黃 偉 大 2013 2018	主 席	董事長蔣初泰
-----	--------------------	-----	--------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第 18 屆第 13 次會議簽到單

時間：113 年 06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地點：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 107 號 19 樓

主席：蔣董事長初泰

出席人員：

董事姓名	簽名
蔣初泰	蔣初泰
蔡玉芳	蔡玉芳
陳蓬萱	陳蓬萱
孫智麗	孫智麗
張瑞星	張瑞星
陳文鍾	陳文鍾
洪泰雄	洪泰雄
鍾麗文	鍾麗文
魏慈儀	魏慈儀

監察人姓名	簽名
陳國華	陳國華

請假人員：

列席人員：

翁世峰 黃承淵

董事總額：9 人
出席董事：9 人
請假董事：0 人